

中共商丘师范学院委员会 (通知)

商师党发〔2022〕6号



中共商丘师范学院委员会 关于印发《商丘师范学院加快构建思想政治工作 体系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校直各单位：

现将《商丘师范学院加快构建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商丘师范学院委员会

2022年1月17日

商丘师范学院

加快构建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不断把学习贯彻《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构建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教思政〔2020〕1号）精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精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座谈会精神引向深入，根据中共河南省委高校工委等九部门《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实施方案的通知》（教高发〔2021〕148号）要求，现结合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实际，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遵循思想政治工作规律，把显性教育与隐性教育、解决思想问题与解决实际问题、广泛覆盖与分类指导结合起来，因地、因人、因事、因时制宜开展工作。坚持守正创新，推进理念创新、手段创新、工作创新，使新时代思想政治工作始终保持生机活力。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线，以建立完善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体制机制为关键，聚焦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全面提升学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和水平。健全立德树人体制机制，把立德树人融入思想道德、文化知识、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贯通学科

体系、教学体系、教材体系、管理体系，加快构建目标明确、内容完善、标准健全、运行科学、保障有力、成效显著的学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全面提升我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把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底色擦得更亮，培养造就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重点工作

（一）加快构建理论武装体系

1. 加强政治引领。把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落实到教育教学各方面，对各种错误观点和思潮旗帜鲜明予以抵制。持续深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师生头脑，推动师生学好用好《习近平谈治国理政》原文原著，运用各种载体，加大对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的学习研究宣传工作。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教育，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引导师生不断增强“四个自信”。推动领导干部、专家学者、各领域模范人物进校园开展思想政治教育。（责任单位：宣传部、教务处、马克思主义学院、学工部、校团委、各基层党委、党总支）

2. 厚植爱国情怀。贯彻落实《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实施“立心铸魂”“笃志润德”“青春告白”“共情共鸣”“固本培元”“同频共振”“激情追梦”“奋斗圆梦”等“八大行动”，构建爱国主义教育体系，着力培养爱国之情、砥砺强国之志、

实践报国之行。有效利用学校相关专业优势，通过大学生网络文化节、高校网络教育优秀作品推选展示活动等平台，推送爱国主义教育相关内容的网络文章、微视频、微电影，引导学生明辨是非、分清善恶，自觉抵制损害国家荣誉的错误言行。有效利用开学典礼、毕业典礼、重大纪念日、主题党团日等契机，广泛开展“升国旗 唱国歌”“国旗下的微党课”等形式多样的爱国爱党系列主题教育活动，组织师生开展瞻仰纪念碑、祭扫烈士墓等纪念活动，进行爱国主义教育，强化国家意识和集体观念。依托全省、豫东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开展爱国主义教育研学实践活动和青春寻访，为青年学生打好成长成才底色。（责任单位：宣传部、学工部、校团委、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心、马克思主义学院）

3. 强化价值引领。坚持育人导向，突出价值引领，修订完善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的师生行为规范，组织最美奋斗者、改革先锋、时代楷模、优秀青年代表等新时代先进人物走进学校，面向全体师生开展思想政治教育，不断增强思想政治教育的针对性、实效性。持续开展优秀辅导员、辅导员年度人物、师德先进个人、十佳班主任、十佳应天学子、最美大学生等先进典型的评选活动。持续开展“文明班级”“文明宿舍”“文明社团”“文明教师”“文明学生”“文明网民”等先进集体、个人评选活动，从身边选典型，以典型树榜样，不断引导青年学生成长成才。（责任单位：宣传部、学工部、人事处、校团委）

（二）加快构建学科教学体系

4. 办好思想政治理论课。按照“八个相统一”要求，扎实推进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思路创优、师资创优、教材创优、教法创优、机制创优、环境创优。积极探索“讲、读、听、谈、看、走、写”多途径相结合的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模式，实现课内教学与课外教学相结合、必修课与选修课相结合、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主渠道与多途径相结合、统一性要求与个性化需求相结合。深入推进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范式改革，扩大立项覆盖面，实现全员参与，增强改革成效。坚持协同联动，强化校内外资源共享，充分运用学校融媒体平台和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资源平台，丰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内容，让思想政治理论课生动而富有吸引力。进一步完善集体备课制度，持续开展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教学大练兵”活动，充分挖掘课程育人元素，打造一批思政名师课堂和思政金课。充分发挥辐射带动作用，主动对接全市中小学校，形成商丘片区交流机制和集体研修备课机制，推进商丘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落实教育部《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标准》（教社科〔2021〕2号）的规定，根据全日制在校生总数，按照每生每年不低于40元的标准安排专项经费。（责任单位：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务处、财务处、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心）

5. 强化哲学社会科学育人作用。强化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引领作用，推动构建具有我校特色的哲学社会科学学科体系，推出一批具有重要影响力的优秀学术成果。严格落实“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相关课程，“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

程”教材使用率达到百分之百。加大哲学社会科学各学科专业中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类课程建设，把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贯穿各门学科建设各环节、全过程。扎实推进哲学社会科学专业课程思政建设，帮助学生掌握马克思主义世界观和方法论，从历史与现实、理论与实践等相结合的维度深刻理解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引导学生提高道德修养和精神境界，养成科学思维习惯，促进身心和人格健康发展。（责任单位：宣传部、科研处、教务处、马克思主义学院）

6. 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落实《关于加强高校课程思政教育工作的指导意见》，不断完善课程思政工作体系、教学体系和内容体系，统筹做好各学科、各专业、各类课程的课程思政建设，深入挖掘各类课程和教学方式中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充分发挥各门课程的思想教育功能，将课程思政元素自然融入人才培养方案、融入课程教学大纲、融入教案、融入课件、融入课程考核等各个环节，实现思想政治教育元素与专业知识教育的有机统一。着力推进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建设，在校级教育教学改革项目和课程教学范式综合改革项目立项中重点资助课程思政类研究与实践项目，专向资助一批课程思政研究项目，选树一批充满思政元素、发挥思政功能的样板课程，遴选一批教学效果优良、德才兼备的课程思政优秀教师和教学团队，形成一批高质量的课程思政教科研成果，建成一批成果丰富、榜样引领、成效显著的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院系，推动院院有精品、门门有思

政、课课有特色、人人重育人的课程思政教育教学体系全面确立。重点建设一批提高大学生思想道德修养、人文素质、科学精神和认知能力的公共基础课程。理学、工学类专业课程要注重科学思维方法的训练和科技伦理的教育，培养学生探索未知、追求真理、勇攀科学高峰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培养学生精益求精的大国工匠精神。艺术学类专业课程要教育引导树立树立正确的艺术观和创作观，积极弘扬中华美育精神；根据不同学科专业的特色和优势，深度挖掘提炼专业知识体系中所蕴含的思想价值和精神内涵，建设一批优秀专业教育课程；注重学思结合、知行统一，打造一批专业实验实践课程，引导学生在实践中增长智慧才干，在艰苦奋斗中锻炼意志品质。（责任单位：教务处、各学院）

7. 充分发挥科研育人功能。优化科研环节和程序，完善科研评价标准，改进科研评价方法，促进成果转化应用，引导师生树立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学术导向，培养师生至诚报国的理想追求、敢为人先的科学精神、开拓创新的进取意识和严谨求实的科研作风。打破科研评价中的“五唯”做法，建立科学、合理、规范的评价体系，构建集教育、预防、监督、惩治于一体的学术诚信体系，加大对学术不端行为监管和惩处力度。修订完善学校《进一步加强学生学风建设的意见》，持续开展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十佳学风班级评选等系列活动，引导师生积极参与科技创新团队和科研创新训练，及时掌握前沿动态，培养选树一批科研育人示范项目、示范团队。（责任单位：科研处、

教务处、学工部)

(三) 加快构建日常教育体系

8. 深化实践教育。推动思想政治教育融入社会实践、劳动教育、国家安全教育、志愿服务、实习实训等活动，创办形式多样的“行走课堂”。健全志愿服务体系，深入开展大学生暑期“三下乡”“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等志愿服务与乡村振兴等品牌项目，组织实施“‘小我融入大我，青春献给祖国’”等主题社会实践、“出彩中原”大学生社会实践等新时代社会实践精品项目，持续打造双创实践综合服务平台，建设实践育人与创新创业示范基地，推动构建政府、社会、学校协同联动的“实践育人共同体”。落实《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充分利用实习实训基地和其他社会资源，结合勤工俭学、社会服务、就业实习等，将“劳动+”融入各类实践中，培养学生正确劳动价值观和良好劳动品质，不断增强学生对劳动、劳动者的尊重。面向全体学生开展马克思主义劳动观教育，设立劳动教育必修课程，不少于32学时。设立劳动教育月，深入开展劳动教育。(责任单位：学工部、校团委、教务处、创新创业教育与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各学院)

9. 繁荣校园文化。坚持培育优良校风教风学风，持续开展文明校园创建活动，进一步丰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育人体系、校史文化育人体系、大学精神文化育人体系内涵，做好校园文化建设优秀成果评选、立项，培育一批校园原创文化精品。开展“一院

多品”校园文化建设，充分运用“安全文明卫生月”“宿舍文化节”“周末文化广场”“校园歌手大奖赛”等特色活动，立足豫东文化资源，深入挖掘校史校风校训校歌的教育作用，创建校园文化品牌，建设特色校园文化。深入开展“全国文明校园”创建，把学校建设成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高地。（责任单位：宣传部、学工部、校团委、各学院）

10. 加强网络育人。提升校园新媒体网络平台的服务力、吸引力和粘合度，组织学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挺进网络主战场，利用微博、微信、抖音、快手等新媒体平台，重点建设学校思政类公众号，发挥新媒体平台对学校思政工作的促进作用。进一步推动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心建设，发挥好新媒体矩阵作用，通过“网络名师工作室”“好网民工作室”“网络思想政治创新理论工作室”等项目化运作，加强思政轻骑兵队伍建设，构建“融新媒体+育人”体系，丰富网络内容建设，不断提高育人实效。引导和扶持师生积极创作导向正确、内容生动、形式多样的网络文化产品，推动将优秀网络文化成果纳入科研成果评价统计、列为职称评聘条件、作为师生评奖评优依据。积极探索大数据技术赋能精准思政工作，运用大数据分析找准工作切入点，联通学生资助、心理健康教育、学业辅导等工作形成系统解决方案，切实推动精准思政落地落实，不断丰富网络育人方式，增强网络育人合力。按在校生总数每生每年不低于30元的标准设立网络思政工作专项经费。（责任单位：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心、宣传部、学工部、人

事处、科研处、财务处、校团委、信息化管理中心)

11. 促进心理健康。坚持育心与育德相结合，加强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深入构建教育教学、实践活动、咨询服务、预防干预、平台保障“五位一体”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格局。把心理健康教育课程纳入整体教学计划，开设心理健康教育公共必修和通识选修课程。强化咨询服务，提高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中心建设水平，按师生比不低于 1:4000 比例配备心理健康教育专业教师。完善学校、学院、班级、宿舍“四级”预警防控体系，发挥心理健康教育教师、辅导员、班主任等育人主体的作用，不断完善心理危机干预工作预案，深入推进《中国大学生心理健康筛查量表》和“心理健康网络测评系统”，提升预警预防、咨询服务、干预转介工作的科学性、前瞻性和针对性。适应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形势，面向师生开展全方位全天候心理援助和心理帮扶。保证心理健康咨询专用场地面积，不断完善机构设置和基础设施，持续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宣传周活动，进一步推动心理健康教育和咨询工作，积极创建省心理健康教育特色学校。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学生心理健康管理工作的通知》（教思政厅函〔2021〕10号）要求，学校在年度预算中保障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基础经费，确定生均标准，足额按时拨付。（责任单位：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中心、财务处、各学院）

（四）加快构建管理服务体系

12. 扎实推进书院制育人模式改革。落实学校《书院制育人

模式改革方案》，推进党团组织、管理部门、服务单位等进驻书院开展工作，把校院领导力量、管理力量、服务力量、思政力量压到教育管理服务学生一线，将书院打造成为集学生思想教育、师生交流、文化活动、生活服务于一体的教育生活园地。推动思想政治教育、通识教育和专业教育协调发展，以归德书院为试点，推进学校书院制育人模式改革，统筹书院与学院育人功能，加强书院育人队伍建设，一体推进“学科专业学院制”与“学生社区书院制”双轨并行的协同育人模式，通过通识教育、第二课堂、朋辈互助等形式培养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全方位提升学生“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能力，探索新形势下开展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有效模式。（责任单位：学工部、教务处、后勤服务中心、各学院）

13. 提高管理服务水平。深入推进依法治校，进一步健全规章制度，完善校纪校规，组织修订学校管理服务育人制度，形成以学校章程为核心的管理服务育人制度体系，不断提升办学治校的制度化、科学化、规范化水平，大力营造治理有方、管理到位、风清气正的制度育人环境，推动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树立管理就是服务的意识，深入挖掘各管理岗位育人元素，明确管理育人的内容和路径，把育人功能发挥纳入管理岗位考核评价、评奖评优，不断激发各类服务岗位育人功能。（责任单位：党政办公室、发展规划处、学工部、后勤服务中心）

14. 加强群团组织建设和。增强工会、共青团等群团组织的政

治性、先进性、群众性，积极发挥工会、共青团、学生会和学生社团的育人作用。推进共青团基层组织规范化、制度化建设，抓实基层团组织建设和基础团务工作、团干部基本功修炼“三基工程”，推动学生组织和学生社团结构性改革，严格执行学校《学生社团建设管理办法》，着力构建党委统一领导，学生工作部牵头，团委组织实施，组织、宣传、保卫、人事、教务等相关职能部门共同参与的学生社团工作机制。落实《关于加强高校青年马克思主义社团建设的实施意见》，着力打造一批青年马克思主义社团，充分发挥青年马克思主义社团的育人作用。（责任单位：学工部、校团委、马克思主义学院）

15. 完善精准资助育人。健全资助信息数据库，优化线上“绿色通道”审批流程，完善贫困学生信息，全面掌握在校家庭经济状况，扎实开展困难学生资助工作。进一步建设国家资助、学校奖助、社会捐助、学生自助“四位一体”的发展型资助体系，加大经济困难学生能力素养培育力度，持续开展“向阳而生”百步攀登计划，注重特殊困难学生群体心理健康和价值引导，着力培养受助学生自立自强、诚实守信、勇于担当的良好品质。加强资助育人平台建设，创新资助载体，完善玄鸟勤工助学服务中心建设，优化助学岗位，不断拓宽工作领域，进一步挖掘玄鸟“三新三立”育人理念和“自立自强 坚毅奋进”的精神，坚持教育引导与人文关怀并重，深入挖掘优秀学生典型，发挥榜样示范作用，培养知恩感恩意识，切实提升学生职业素养和能力，促进学

生全面发展。（责任单位：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后勤服务中心、各学院）

（五）加快构建安全稳定体系

16. 强化学校政治安全。坚持党管意识形态、党管办学方向，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对意识形态领域重大问题的分析研判，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健全网络舆情常态监测和预警机制、联合应对和应急处理机制，及时通报重要工作信息，快速发现和处置问题。着力抵御错误思想对大学生的侵蚀，牢固树立阵地意识和底线思维，为学生健康成长筑牢坚实防线。坚决抵御境外利用宗教渗透，深入开展宗教政策法规宣传月活动，防范校园传教活动。（责任单位：宣传部、组织部、统战部、学工部、保卫处、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中心）

17. 加强国家安全教育。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总体国家安全观的重要论述，认真落实国家安全教育进学校、进教材、进头脑工作要求，推动集中教育与日常教育、课堂教学与社会实践相结合，组织国家安全教育公开课、军事理论课，运用“两微一端”等新媒体手段，结合学校课程内容强化国家安全教育。建立健全国家安全教育长效机制，不断充实教育内容，完善教学体系。深入开展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和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系列活动，增强对青年学生的吸引力和传播力，不断提高师生国家安全意识和维护国家安全的能力。（责任单位：党政办公室、宣传部、学工部、保卫处、信息化管理中心）

18. 筑牢校园安全防线。健全完善校园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机制，严格落实安全防范工作规范要求，强化学校人防、物防、技防建设，强化安全基础建设，切实保障师生生命安全、财产安全、身体健康。落实安全风险管控措施，完善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全面提升隐患排查治理水平，夯实遏制重特大事故的坚实基础。深入开展学生安全教育和维护校园稳定应急演练，加强大型活动师生安全管理，不断提升学校预防和处置校园安全事件的能力。深入开展校园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加快安全教育实践基地建设。（责任单位：保卫处、学工部、校团委、后勤服务中心、各学院）

19. 健全安全责任体系。夯实主体责任，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强化责任考核，突出考核结果导向作用。完善预警预防、综合研判、应急处置、督查报告、责任追究等工作制度。定期召开安全稳定工作会议，分析研判安全稳定形势，加强稳定风险评估。定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改，明确整改时限和责任单位，不断加大督查督办力度，强化责任追究，倒逼工作落实。（责任单位：党政办公室、纪委、保卫处）

（六）加快构建队伍建设体系

20. 建设高水平教师队伍。按照“四有”好老师标准，建立学校齐抓教师思想政治素质的工作体系，健全完善教师政治理论学习、培训轮训、实践锻炼等制度，鼓励支持校内具有马克思主义理论和思想政治教育学科背景的学术带头人、教学骨干和党务

工作者承担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任务，鼓励支持符合条件的辅导员、班主任兼任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聘请知名专家学者、社会先进人物等作为思想政治理论课外聘教师，优化思想政治理论课兼职教师队伍。实施课程思政教师专题培训计划，支持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参加由教育部、省教育厅等上级部门及学校等组织的各种研修班。鼓励思想政治理论课专任教师攻读博士学位、国内访学和参加高水平学术研讨活动，进行脱产或半脱产进修。组织开展师德典型宣传，加强对青年教师的思想引导，全面提高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育德育人能力。落实《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严把教师选聘入口关，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队伍的第一标准。在年度考核、职称评聘、推优评先、表彰奖励等工作中，强化师德考评，严格实行师德失范“一票否决”，加大对失德教师的惩戒力度，着力解决师德失范、学术不端等问题。（责任单位：人事处、教务处、教学评价与教师发展中心、马克思主义学院）

21. 打造高素质思想政治工作和党务工作队伍。严格落实中央关于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和党务工作队伍配备的各项指标要求，进一步完善辅导员聘用方式和人事管理制度，按照专兼结合、以专为主的原则加强辅导员选配工作，按师生比不低于 1:200 设置专职辅导员岗位，按照师生比不低于 1:350 的设置专职思政课教师岗位。设置思政课教师和辅导员岗位津贴，并纳入绩效工资管理。实施“辅导员培训培养计划”，健全日常培训、专题培训、

实践培训、学位进修培训培养体系，构建学习、工作、研究“一体化”工作机制。按照在校生总数每生每年不低于20元的标准设立思想政治工作和党务工作队伍建设专项经费。建设一批辅导员工作室，开展辅导员素质能力大赛，培育辅导员名师和思政工作品牌，全面提升辅导员素质能力。完善校外辅导员培训、管理、考核制度，注重选聘各级党政机关、科研院所、企事业单位党员领导干部、专家学者等担任校外辅导员，不断凝聚全社会齐抓共管学生工作的合力。（责任单位：学工部、组织部、人事处、财务处）

22. 推动完善思想政治工作队伍保障激励机制。完善专职辅导员职业发展体系，落实国家职务职级“双线”晋升办法和保障激励机制，深入推进学校《专职辅导员职级聘任暂行办法》。对长期从事辅导员工作、表现优秀的，按照有关规定给予奖励。将优秀网络文化成果纳入专职辅导员的科研成果统计、职务（职称）评聘范围。从优秀专任教师、管理人员中选聘一定数量兼职辅导员，兼职辅导员工作量按专职辅导员工作量的三分之一核定。（责任单位：学工部、人事处、科研处、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中心）

23. 加大马克思主义学者和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力度。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和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加快培养一批立场坚定、功底扎实、经验丰富的马克思主义学者，特别是培养一大批青年马克思主义者。组织实施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构建校院两级青马工程培养格局，通过党性教育、理论学习、社

会实践等主题活动加大对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力度，加强集中教育培训和后续跟踪培养，同时加强日常管理、考核评价、推优入党工作。充分利用河南大学全省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结对帮扶学校马克思主义学院的资源优势，采取教师互派互访、组织集体备课、开展联合攻关等多种方式开展结对交流，提升马克思主义学者和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质量。（责任单位：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务处、校团委）

（七）加快构建评估督导体系

24. 构建科学测评体系。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建立内容全面、指标合理、方法科学的学校思想政治工作测评指标体系，不断完善过程评价和结果评价相结合的实施机制。把思想政治工作作为学科专业评价、人才项目评审和教学科研成果评比的重要指标。推动把思想政治工作纳入领导班子考核、领导干部述职评议的重要内容。（责任单位：组织部、人事处、发展规划处）

25. 持续推进建章立制。立规范、定标准，使思想政治工作可考核、可评价。落实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持续推进“十大育人”体系建设。（责任单位：宣传部、发规处、学工部、教务处、人事处）

26. 完善推进落实机制。聚焦重点任务，抓住关键环节，明确责任分工，细化实施方案，密切跟进工作进展，及时研究解决重点问题。把思想政治工作纳入整体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明确路线图、时间表、责任人，确保各项工作落实落地落细，扎

实有效推进。（责任单位：宣传部、组织部、学工部、教务处、财务处、人事处、校团委、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心）

27. 健全督导问责机制。强化专项督导检查力度，把思想政治工作成效作为单位和领导干部考核、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述职评议考核的重要内容，纳入执行党的纪律尤其是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监督检查范围，以监督检查促进工作不断改进，质量不断提升。（责任单位：宣传部、纪委、组织部）

三、组织保障

28.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学校党委要牢牢把握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主导权，把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摆到重要位置，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和指导工作。学校党委定期召开思想政治工作专题研究会，分析学校思想政治领域情况，研究解决重大问题，协调推进重点任务落实。党委书记是思想政治工作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落实直接责任，校长和其他班子成员履行“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不断完善党政领导班子成员进课堂、进班级、进宿舍、进食堂、进社团、进讲座、进网络和深入一线联系学生的工作机制，切实把思想政治工作优势转化为高校发展优势。党委书记、校长每个学期至少给学生讲授4个课时思想政治理论课或形势政策课，领导班子成员其他成员至少2个课时，领导班子成员每人至少联系1个学生班级或1个学生宿舍或1个学生社团，每月至少“面对面”接触学生1次。（责任单位：党政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学工部、教务处、马克思主义学院）

29. 加强基层党的建设。深入贯彻落实《高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强化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组织功能和服务功能。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优化支部设置，加强班子建设，健全集体领导机制，提高议事决策水平。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深化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队伍培育，提升“双带头人”工作水平，建强“双带头人”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坚持党建带团建制度，突出政治标准和高知群体，做好团组织推优和党员推荐工作，切实提升新发展党员质量。深化党建创新项目、党的理论创新课题研究，推出一批高质量的创新研究成果。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各项制度，着重加强教师党支部和学生党支部建设、发展党员和党员教育管理工作。贯彻落实党员干部教育培训规划，深入推进学校中青年干部培训、基层党支部书记培训、学校党员教育示范培训，不断提升党员干部工作能力和综合素质。（责任单位：组织部、宣传部、各基层党委、党总支）

30. 强化工作协同保障。整合校内外各方面育人资源，着力构建学校、家庭和社会教育协同育人机制。成立学校思想政治工作指导委员会。做好学校思想政治工作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强化经费投入的育人导向。

中共商丘师范学院委员会党政办公室

2022年1月17日印发

